

关于 2017 年黔南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的 说明

2017 年黔南州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 213,900 万元，决算为 223,290 万元，达到预算数的 104.39%，比预算数超 9,390 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增值税预算数 65,074 万元，决算数 71,982 万元，达到预算数的 110.62%，比预算增收 6,908 万元。增收原因是全面营改增后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，增值税大幅增加。

2. 企业所得税预算数 15,383 万元，决算数 13,335 万元，达到预算数的 86.69%，比预算短收 2,048 万元。主要原因是营改增前加大清欠力度，垫高了基数。

3. 个人所得税预算数 4,714 万元，决算数 5,530 万元，达到预算数的 117.31%，比预算增收 816 万元。

4. 资源税预算数 5,609 万元，决算数 3,951 万元，达到预算数的 70.44%，比预算短收 1,658 万元。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对矿产资源实行从价计征，受市场价格影响导致减收。

5. 城市维护建设税预算数 14,792 万元，决算数 14,461 万元，达到预算数的 97.76%，比预算短收 331 万元。

6. 城镇土地使用税预算数 6,434 万元，决算数 9,062 万元，达到预算数的 140.85%，比预算增收 2,628 万元。增收原因主要是个别加大对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征管和清欠力度，

州本级分享的收入相应增加。

7. 耕地占用税预算数 42,104 万元，决算数 42,221 万元，达到预算数的 100.28%，比预算超收 117 万元。

8. 契税预算数 18,053 万元，决算数 14,729 万元，达到预算数的 81.59%，比预算短收 3,324 万元。主要原因是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较少，土地交易减少、去年一次性收入较高等影响，契税减收。

9. 专项收入预算数 15,299 万元，决算数 12,584 万元，达到预算数的 82.25%，比预算短收 2,715 万元。主要原因全面营改增后，受营业税减收影响，附征的教育附加费和地方教育附加增长放缓。

10.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预算数 4,531 万元，决算数 10,323 万元，达到预算数的 227.83%，比预算超收 5,792 万元。主要原因是法院和国土资源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增加。

11. 罚没收入预算数 4,015 万元，决算数 8,720 万元，达到预算数的 217.19%，比预算超收 4,705 万元。主要是公安罚没收入增加，加上交警罚没收入下划地方征收导致收入增加。

12. 国有资源(资产)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 5,208 万元，决算数 6,971 万元，达到预算数的 133.85%，比预算超收 1,763 万元。

13. 其他收入(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)预算数 12,684 万

元，决算数 9,421 万元，达到预算数的 74.27%，比预算短收 3263 万元。